

证券代码：002927

证券简称：泰永长征

公告编号：2020-019

贵州泰永长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贵州泰永长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智能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深圳智能谷”）于近日收到由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、深圳市财政局、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《高新技术企业证书》，认定深圳智能谷为高新技术企业，证书编号GR201944204669，发证时间为2019年12月9日，有效期三年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》及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的相关规定，深圳智能谷自本次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当年起连续三年（即2019年度至2021年度）将可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，按15%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。

特此公告。

贵州泰永长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0年4月7日